

岳阳洞庭湖区旅游航运建设工程一期(南岳坡旅游码头迁址提质)一期工程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GDHC-2024-059)

项目所在地区: 湖南省, 岳阳市

一、招标条件

本岳阳洞庭湖区旅游航运建设工程一期(南岳坡旅游码头迁址提质)一期工程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4043.992442 万元, 招标人为岳阳市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工程位于岳阳市岳阳楼区(原华菱港岳阳港务有限公司码头), 湘江右岸。建设内容为岳阳洞庭湖区旅游航运建设工程一期(南岳坡旅游码头迁址提质)游艇泊位区建设, 包含游艇泊位 I 区, 设置 22 个小型游艇泊位; 游艇泊位 II 区, 设置 15 个中型游艇泊位, 及游客中心(异形建筑, 建筑面积约 1450 平方米, 异形棚架面积 1260 平方米, 建筑高度为 127 米(异形棚架最高点 22 米)单跨最大达 9 米)设计吞吐量 45 万人次/年占用岸线长度 156.5 米。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岳阳洞庭湖区旅游航运建设工程一期(南岳坡旅游码头迁址提质)一期工程;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岳阳洞庭湖区旅游航运建设工程一期(南岳坡旅游码头迁址提质)一期工程)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资质要求: 投标人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港口与航道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和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安全生产许可证处于有效期; 2. 财务要求: 提供最近一年(2023 年)由经会计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 包括包括平均营业额、流动比率、资产负债率、净资产的复印件。 3. 业绩要求: 投标人近 5 年内完成过 1 个单项合同金额不少于 3000 万元的客运或货运码头工程的施工业绩。 4. 信誉要求 (1) 招标人不接受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 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和或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 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投标(此条适用于联合体各方)

(2) 招标人不接受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并在有效期内的投标人投标(此条适用于联合体各方);

(3) 招标人不接受被湖南省水运工程施工企业信用评价评为最近一年 D 级、连续三年(最近第一年至最近第三年)评为 C 级及以下信用等级的投标人投标(此条适用于承担港口与航道工程施工任务的单位(即牵头单位))。

5. 项目经理和技术负责人要求: (1) 项目经理人具有港口与航道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资格证书, 具有港口与航道工程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具有省级及以上交通运输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三类人员”B 类证书, 未在其他在建工程项目任职(详见附录 5)。

(2) 项目技术负责人(项目总工)具有港口与航道工程专业高级技术职称, 具有省级及以上交通运输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三类人员”B 类证书, 未在其他在建工程项目任职(详见附录 5)。

(3) 项目经理和技术负责人须为投标单位人员(提供连续近 3 个月在本单位缴纳社保的证明)。

6. 其他管理和技术人员要求: /;

7. 本次招标接受(接受或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 应满足下列要求:

(1) 联合体所有成员数量不得超过 3 家;

(2) 联合体牵头人应具有港口与航道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

(3) 联合体协议应当明确各成员在合同工程中所承担的专业工程或工作内容及范围。联合体各方应当具备联合体协议书中承担相应专业工程的资质; 不承担联合体协议中相关专业工程的成员, 其相关的专业资质和业绩不作为认定联合体资格的依据;

(4) 联合体信用等级按联合体中承担港口与航道工程施工任务的单位(即牵头单位)信用等级确定;

(5) 联合体各方应分别按照本招标文件的要求, 填写投标文件中的相应表格, 并由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对联合体各成员的资料进行统一汇总后一并提交给招标人; 联合体牵头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应认为已代表了联合体各成员的真实情况;

(6) 尽管委任了联合体牵头人, 但联合体各成员在投标、签订合同与履行合同过程中, 仍负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联合体的资格认定标准: (1) 联合体各方应当具备联合体协议书中承担相应专业工程的资质; 不承担联合体协议中相关专业工程的成员, 其相关的专业资质和业绩不作为认定联合体资格的依据; (2) 资格要求的业绩、财务、项目负责人和技术负责人均以牵头单位提供的

资料为准。

8. 各投标人均可就上述标段中的 1（具体数量）个标段投标。
9. 同一投标人参与同一项目多个标段投标时，最多能中 1 个标段。
10.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组成同一联合体投标的除外），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本项目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12 月 11 日 08 时 30 分到 2024 年 12 月 16 日 23 时 59 分

获取方式：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岳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场交易系统，选择所投标段后下载招标文件、图纸等相关资料。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 年 01 月 02 日 09 时 30 分

递交方式：岳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 年 01 月 02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岳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七、其他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岳阳洞庭湖区旅游航运建设工程一期(南岳坡旅游码头迁址提质)（项目名称）已由岳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以关于核准岳阳洞庭湖区旅游航运建设工程一期（南岳坡旅游码头迁址提质）立项申请报告的批复、岳发改核审[2024]170 号（批文名称及编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岳阳市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单位自筹（资金来源），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招标人为岳阳市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地点：项目位于岳阳市岳阳楼区华菱港旅游码头。

2.2 项目建设规模：工程位于岳阳市岳阳楼区（原华菱港岳阳港务有限公司码头），湘江右岸。建设内容为岳阳洞庭湖区旅游航运建设工程一期（南岳坡旅游码头迁址提质）游艇泊位

区建设，包含游艇泊位 I 区，设置 22 个小型游艇泊位；游艇泊位 II 区，设置 15 个中型游艇泊位，及游客中心（异形建筑，建筑面积约 1450 平方米，异形棚架面积 1260 平方米，建筑高度为 12.7 米（异形棚架最高点 22 米），单跨最大达 9 米）。设计吞吐量 45 万人次/年，占用岸线长度 156.5 米。

2.3 招标范围 岳阳洞庭湖区旅游航运建设工程一期(南岳坡旅游码头迁址提质)一期工程施工，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标段划分：一个标段。

2.4 计划工期：本次招标工程计划工期为：180（日历天）

3. 招标文件的获取

3.1 根据规定，本项目只接受网上获取招标文件。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在岳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 CA 数字证书。投标人在办理 CA 数字证书时，自行填写利益相关企业，由电子招投标系统根据投标人填写的利益相关企业情况，在网上获取招标文件时自动提醒利益相关企业已获取招标文件。

3.2 办理完成 CA 数字认证后，请于 2024 年 12 月 1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16 日 24:00 时（北京时间，下同），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岳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场交易系统（以下简称“电子交易平台”），选择所投标段后下载招标文件、图纸等相关资料，完成获取招标文件。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完成招标文件等资料下载。电子交易平台技术服务电话：0730-2966691。

3.3 投标人应及时关注网上相关招标信息，如有遗漏招标人概不负责，所造成的投标失败或损失由投标人自行负责。未按规定从“电子交易平台”下载招标文件的，招标人将拒收其投标。

4. 投标文件的递交

4.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5 年 1 月 2 日 9 时 30 分，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电子交易平台”，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并保存上传成功后系统自动生成的电子签收凭证，递交时间即为电子签收凭证时间。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按规定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招标人将拒收。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完成投标文件的加密、上传。

4.2 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截止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后 30 分钟内。请投标人确保投标文件如期解密。在开标现场解密的，请投标人自备解密电脑和网络，投标人如遇到操作问题，请咨询岳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信息技术科 0730-2966692。

5. 评标办法

本标段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估法，并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后审。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岳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ggzy.yueyang.gov.cn/>)、湖南省招标投标监管网 (<http://www.bidding.hunan.gov.cn/>)、岳阳市交通运输网 (<http://jtj.yueyang.gov.cn/>) 上发布。

7. 附件

附件 1：评标办法（附第三章评标办法全文）

附件 2：项目概况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岳阳市交通运输局，电话：0730-8717362。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岳阳市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地 址：岳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岳阳大道国土资源信息

联 系 人：上官先生

电 话：0730-8200998

电子邮件：363514367@qq.com

招标代理机构：国鼎和诚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岳阳市青年中路恒泰大厦南栋十三楼

联 系 人：项目负责人：任丹

电 话：0730-8630021

电子邮件：360415399@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